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19-101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本次监事会换届事项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由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推荐的被提名人夏启逵先生、徐利群女士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拥有履行监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同意提名以上两人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拟选举的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最近两年内没有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如获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均为三年，自2020年1月1日起计算。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10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夏启逵先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至1984年任富阳电工仪器厂厂长；1985年至1997年历任杭州继电器厂、富阳电子集团党委副书记；1997年至2007年任星帅尔有限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3年12月任公司董事；2013年12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2019年12月9日，夏启逵先生持有207.7288万股公司股份，其中直接持有星帅尔股份193.9022万股，通过杭州富阳星帅尔投资有限公司（为持有星帅尔5%以上股份的股东）间接持有星帅尔股份13.8266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徐利群女士，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12月就职于杭州继电器厂；2010年4月至2015年12月任公司保护器车间主任；2016年1月至2018年11月任公司起动机车间主任；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安全管理员；2016年9月起兼任公司工会主席。

截至2019年12月9日，徐利群女士持有18.86万股公司股份，其中直接持有星帅尔股份5万股，通过杭州富阳星帅尔投资有限公司（为持有星帅尔5%以上股份的股东）间接持有星帅尔股份13.86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